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1](#_Toc524021152)

[第二章 磋商须知 4](#_Toc524021153)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16](#_Toc524021154)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6](#_Toc524021155)

[第五章 磋商程序 22](#_Toc52402115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_Toc524021157)

#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购买服务事项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年09月23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J-2022-026
2. 项目名称：购买服务事项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235.20万元，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5. 采购需求：购买服务事项，详见《用户需求书》。
6.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2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及社保缴费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没有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公章）；

3.6 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并按时提交保证金。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2年09月08日至 2022年09月16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 方式：网上下载；网上注册报名：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报名。（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关于实施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试点应用工作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网上注册报名时间在：2022年09月08日上午09:00至2022年09月16日下午17:30（北京时间）方为报名有效时间。**
4. 售价：￥300.00（人民币），（开标现场收取）。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2年09月23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1

##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1. 时间：2022年09月23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1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龙华分局市容秩序行政执法大队

地 址：海口市金园路2号龙华金园办公区

联系方式：0898-68533667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万宁市后安镇兴安西街12号201室

联系方式：15808929754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何工

电　　 话：15808929754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一、磋商须知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综合说明 | 项目名称：购买服务事项项目编号：ZJ-2022-026采购内容: 购买服务事项，本项目共1个包。技术参数：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
| 2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3 | 预算金额 | 预算金额：￥2352000.00元（大写：贰佰叁拾伍万贰仟元整），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 4 | 最高限价 | 最高限价：￥2352000.00元（大写：贰佰叁拾伍万贰仟元整），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 5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采购文件)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2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及社保缴费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没有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公章）；
6. 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并按时提交保证金。
 |
| 6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7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8 | 投标有效期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日历天 |
| 9 | 磋商保证金 |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支行****开户名称：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账 号：46050100563600001174**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存入招标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同时保证金单据上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如供应商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投标并不接收投标文件。 |
| 10 | 响应文件份数 | 一份正本，二份副本，电子版一份（U盘或光盘） |
| 11 |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现场。 |
| 12 | 服务期 | 1年。 |
| 13 | 磋商小组的组建 | 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 3 人，其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 人。 |
| 14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 时间：2022年09月23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
|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1 |
| 15 | 递交报价时间及地点 | 时间：2022年09月23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
|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1 |
| 16 | 报价顺序 | 报价顺序按递交磋商文件的顺序进行报价。 |
| 17 | 证书证明核验要求 | 本项目第一成交候选人须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本次评标过程中所涉及的资格及评分等所有相关证书证明材料原件统一提交给采购人审查核验，如发现有弄虚造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移送相关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

## 二、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

###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龙华分局市容秩序行政执法大队。

2.2 “采购代理机构” 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报名并缴交保证金、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3. 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备本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2）有能力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的供货商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3）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②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间为：同投标截止时间。

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报价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5、磋商纪律要求

供应商参加磋商不得有下列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

（6）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磋商邀请函；

（二）磋商须知；

（三）采购需求书；

（四）合同文本；

（五）磋商程序；

（六）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7. 磋商文件的澄清、更正或补充

7.1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至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2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7**.**2.1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磋商文件。修改通知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7.2.2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7.2.3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8.现场踏勘

8.1 供应商自行进行现场踏勘。

8.2 供应商现场现场踏勘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四、响应文件

### 9．响应文件的语言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3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废标，由供应商承担。

### 10．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1. 报价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13. 知识产权

 13.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14．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格式的要求

**14.1 报价部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报价一览表”。 本次磋商报价要求：

（1）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供应商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若供应商的报价过低（低于预算金额的70%）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分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本次磋商采购采用现场报价，通过资格审查的磋商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进行二次报价。

### 15．响应文件格式

15.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以无效投标处理。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16．磋商保证金

16.1 供应商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必须以转账（汇款）方式提交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前交纳规定数额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3供应商所交纳的保证金不计利息。

16.4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

16.5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1）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2）成交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3）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4）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7．报价有效期

17.1 报价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报价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报价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8．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供应商应当准备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和相应的电子文档1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8.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并签字。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U盘制作。

18.3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18.4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

18.5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8.6 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

###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委托代理人签字、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2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在密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分别密封，封套应加贴封条盖密封章，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否则工作人员有权拒收文件。响应文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20．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按投标须知第19条规定密封后送达磋商地点；未按规定密封及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文件将被拒绝。

20.2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 21．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19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21.4 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 五、磋商、评标

### 22．磋商

22.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2.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参加磋商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2.3 磋商时，采购代理机构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22.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2.5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供应商代表对宣读的报价信息有异议的，应在获得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 23. 磋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3名组成磋商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侯选人。

**24.磋商和定标**

24.1磋商、评分办法见“第五章 磋商程序”。

24.2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三人为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磋商小组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24.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

### 25．成交通知书

25**.**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5.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约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  26. 履约保证金 26.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磋商文件规定（如有）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26.3 履约保证金的退回及利息规定见合同具体要求。

### 27.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7.2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7.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7.4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后2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并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

### 28. 合同分包

28.1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8.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9.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30. 履行合同

 30.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31.验收

###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七、****质疑和投诉**

 32．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办理。

33.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采购需求书

**一、采购内容：**

1. 采购人：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龙华分局市容秩序行政执法大队
2. 采购项目名称：购买服务事项
3. 采购类型：服务
4. 内容：根据采购人指定岗位工作需求，具体安排工作内容。
5. 岗位: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龙华分局市容秩序行政执法大队
6. 数量：49人
7. 工作地点：海口市龙华区
8. 派遣员工工资支付方式：按月支付，应包含基本工资、绩效工资、高温补贴、单位社保、个人社保、单位公积金、个人公积金等。

**二、服务期：**1年。

**三、其他要求**

请供应商认真测算，项目过程中包含的一切费用（如工资、税费、培训费等）。

1. **采购人配合的内容：**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供应商可自行踏勘。

**五、本项目采购预算及服务期：**预算金额￥2352000.00元/年，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甲方（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受托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根据2022年 月 日购买服务事项（项目编号: ）的项目竞争性磋商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以下条款（包括服务的范围、服务提供的方式、服务提供的质量评估标准、服务外包组织保障等的全部内容），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恪守。具体内容如下：

1. **服务内容**

本合同标的为购买服务事项（以下简称“服务”），包括服务的范围、服务提供的方式、服务提供的质量评估标准、服务外包组织保障等的全部内容，详细如下：

**服务外包范围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品目名称** | **详细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小计（元）** |
| 1 |  |  |  |  |  |
| 2 | …… |  |  |  |  |
| 3 | 总计 |  | 1 | 年 |  |

1. **外包服务价格**
	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小写：￥ ）
	2. 合同总价包括了外包服务所有的服务项目中服务的提供、系统的运行维护、现场的例行检查服务、机房值守、远程服务及驻场人员等全部的含税费用。
	3. 乙方银行开户信息
2. 开户名称：
3. 开户银行：
4. 开户帐号：
5. **双方责任与义务**
	1. 甲方责任与义务
	2. 乙方责任与义务
6. **服务期、地点及服务支持人员**
	1. 服务期安排：正式服务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 服务提供的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7. **付款方式：**

根据项目进度支付（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 **违约责任及赔偿：**
	1. 甲方
2. 如甲方未按规定支付合同款项，每延期一天须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额1‰的金额作为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
3. 经乙方书面提出后，如甲方未能及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资源和工作环境而造成的工作延误和经济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1. 乙方
4. 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未能按投标方案的服务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拒绝支付乙方相关服务费用；
5.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予以赔偿；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 **合同鉴证**

招标人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3、中标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1. **合同的有效期限：**
	1.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止。
	2. 合同有效期间，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合同内容进行协商并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需双方共同签署方可生效。
	3. 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后，如双方无异议，可另行协商一致并履行相应的招投标程序后签订书面的续签协议；如双方存在异议，需在合同有效期期满前一个月提出，并由双方商定是否续签本合同。
2. **保密义务**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1）双方都有责任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资料数据及商业秘密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合同及相关附件中任何内容。

（3）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情报和资料（包括系统技术文档），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检测报告文本。

（4）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同意，不得为任何其他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

2、涉密人员范围：项目组成员

3、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甲方书面声明乙方可以不履行保密义务之日止

4、泄密责任：根据泄密范围及程度追究当事人法律责任

1.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在下列任意一种情况下终止：

* 1. 合同到期后，双方未能以书面方式达成续约的，此时合同终止。
	2. 如果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向乙方付款，经乙方书面催告后仍未支付超过三十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单方面提前终止合同。
	3. 在一方因违约收到另一方的书面通知后的30天内未能予以违约赔偿的。
	4. 乙方的驻场人员由于工资及其他劳务纠纷造成驻场人员缺失或驻场服务质量下降，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1. **不可抗力**

如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到人力不可抗拒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火灾、水灾、地震、台风以及任何一方不能控制的意外事故和情况，阻止本合同的执行时，本合同规定的履约时间应相应自动延长。

1. **争议解决的办法：**
	1. 如果发生与本合同条款有关的任何疑问以及一切争议，双方应本着互相信任、通力合作的原则，共同友好协商解决。在协调期间内，甲乙双方仍按照无争议的合同条款继续履行本合同。
	2. 对于通过协调未能解决的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澄迈县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其余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 **合同备案**
	1. 本合同壹式伍份，中文书写，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
	2.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立即生效，与本合同相关的所有补充协议、附件及条款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购买服务事项合同》各方签章页】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签章或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 第五章 磋商程序

**一、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本项目所使用印章必须为公安机关部门备案合法印章，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书面声明。

**二、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

1、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若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型企业分包参与采购项目的，且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注：1、中小企业应当按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具体要求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监狱企业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20】9号）的要求，对获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认证机构名录中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响应单价给予 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响应单价只能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1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参与采购活动，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3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参与采购活动，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如发现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磋商程序。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4.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2）供应商未提交授权委托书的；

（3）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4）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4.2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2）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存在重大缺漏的；

（3）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且没有低于成本价；

（4）投标有效期未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5）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4.3 在响应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必须不少于3家，否则磋商失败。

5、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6、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8、综合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综合评分表），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类别** | **技术、商务** | **价格** |
| 权重 | 70% | 30% |

9、价格分计算方法：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最终报价)×价格权值×100%

如供应商满足 “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调整。

10、综合评分及其统计：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三、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购买服务事项

项目编号：ZJ-2022-026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 | **供应商1** | **供应商2** | **供应商3** |
| **1** | 资格审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投标文件数量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  |  |
| 投标保证金是否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  |  |  |
| 其他资格条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  |  |
| **2** | 符合性审查 | 是否有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或超出最高限价的。 |  |  |  |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  |  |
| 响应文件格式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重大偏差。 |  |  |  |
|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  |  |  |
| **结 论** |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详细评分表**

项目名称：购买服务事项

项目编号：ZJ-2022-026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计分依据 |
| 1 | 企业业绩（20分） | 至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供应商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5分，满分20分。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文本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2 | 增值服务（5分） |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办公点的，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证明材料：提供场地照片或者场地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 4 | 服务方案(40分) | 1. **日常服务管理方案**，包含公司日常管理制度、人员安排、环节部署等要素，评委将进行评比

满足3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10-8.9，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8.8-7.8，合理性、可行性弱得7.7-6.7.满足2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6.6-5.5，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5.4-4.4，合理性、可行性弱得4.3-3.4.满足1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3.3-2.2，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2.1-1.1，合理性、可行性弱得1-0.1. **人员培训方案 ，**包含培训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环节部署等要素，评委将进行评比

满足3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10-8.9，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8.8-7.8，合理性、可行性弱得7.7-6.7.满足2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6.6-5.5，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5.4-4.4，合理性、可行性弱得4.3-3.4.满足1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3.3-2.2，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2.1-1.1，合理性、可行性弱得1-0.1. **薪酬福利管理方案**，包含薪酬福利管理制度、人员安排、环节部署等要素，评委将进行评比

满足3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10-8.9，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8.8-7.8，合理性、可行性弱得7.7-6.7.满足2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6.6-5.5，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5.4-4.4，合理性、可行性弱得4.3-3.4.满足1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3.3-2.2，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2.1-1.1，合理性、可行性弱得1-0.1. **应急方案管理**，包含应急管理制度、人员安排、环节部署等要素，评委将进行评比

满足3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10-8.9，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8.8-7.8，合理性、可行性弱得7.7-6.7.满足2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6.6-5.5，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5.4-4.4，合理性、可行性弱得4.3-3.4.满足1个要素，合理性、可行性强得3.3-2.2，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得2.1-1.1，合理性、可行性弱得1-0.**为了不影响评委阅读，本项方案宜控制在字数2万字以内**。 |
| 5 | 投标文件制作的规范性（5分） | 投标文件的编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规范，装订 整齐，编制有目录和页码有索引表、无排序混乱和缺篇少页等优得 5-4分，一般得3-2分，差得1-0分。 |
| 6 | 投标报价（30分） | 1、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2、基准价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3、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购买服务事项**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联系电话：

日 期：

**目 录**

1. [投 标 函](#_Toc524263894)
2. [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_Toc524263895)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_Toc524263905)
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_Toc524263906)
5. [资格承诺函](#_Toc524263908)
6.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_Toc524263909)
7. [报价一览表（第一次报价）](#_Toc524263910)
8.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_Toc524263911)（如有）
9. [用户需求响应表](#_Toc524263913)
10. [服务方案](#_Toc524263914)
11. [其他证明材料](#_Toc524263914)

[报价一览表（最终报价）](#_Toc524263916)

## 一、投 标 函

致：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 购买服务事项 （项目编号为 ZJ-2022-026）的磋商邀请函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接受磋商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4、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5、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支付本次磋商的成交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 （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职务：

 日期：

##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 供应商名称：

## 注册号：

## 注册地址：

##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 经营范围：

##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特此说明。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 附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三、报价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 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供应商名称）参加 （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声明：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虚假，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五、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本公司 （供应商名称）参加 （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 六、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

**注： 1、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七、报价一览表**

 ：（采购人名称）

 根据你方招标项目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我方同意响应招标文件，承担该项目的工作，所递交的投标函的投标报价以下表为准：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包号 |  |
| 供应商名称 |  |
| 报价（元） | 大写 |  |
| 小写 |  |
| 服务期限 |  |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 |  |
| 是否小微型企业产品： | 是（ ）；否（ ） |
|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 | 是（ ）；否（ ） |
| 注：1.本报价一览表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本报价函须与投标文件一起装订密封。2.本报价后应附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3.本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亲笔签名）

**注: 1、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 八、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如有）

项目名称：购买服务事项

项目编号：ZJ-2022-026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类似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文本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九、用户需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属违反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需求 | 投标内容 | 偏离情况（无偏离，正/负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用户需求填写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

2、投标内容填写所投产品内容。不接受有选择性。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十、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附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供应商认为有助于本次招标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 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 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 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_bookmark2)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 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企业名称(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附件2

##  报价一览表（最终报价）

项目名称：购买服务事项

项目编号：ZJ-2022-026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项目内容** | **投标报价****（人民币/元）** | **服务期**  | **其他承诺** |
| 项目本身 | 购买服务事项 | （小写）： （大写）：  |  |  |

说明：

1、报价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本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2、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3、此报价一览表须单独制作一份，不置于响应文件中，由授权代表随身携带，用于现场填写磋商的最终报价。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3**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 年 月 日为购买服务事项（项目编号：ZJ-2022-026）投标所提交的保证金人民币**¥** 元，请贵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  |  |
| --- | --- |
| 开 户 名 称  |  |
| 开户银行全称 |  | 联 系 人 |  |
| 银 行 账 号 |  | 联系电话 |  |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注：此申请书请在开标结束后，提交至海南政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现场开标人员。**